



HNZY-IV-BG/HJ-04/5/0

第1页 共4页

221601060139
有效期2028年3月20日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报告编号: 221601060139

检测类别: 固体废物

委托单位: 汉阳县丰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

检测对象: 汉阳县丰和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站址周边

检测地址: 汉阳县四四环路与金街路交叉口西南角

检测类别: 固体废物



海南正府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未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无效。

二、本报告每页均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。

三、本报告每页均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。

四、本报告每页均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。

五、本报告每页均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。

六、本报告每页均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。

七、本报告每页均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。

八、本报告每页均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。

九、本报告每页均加盖“河南省政院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。

检测报告

一、基本信息

检测编号: ZYTP00202501006 | 检测日期: 2025年1月10日

检测类别: 固体废物 | 样品名称: 生活垃圾 | 检测机构: 中检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标准: GB 16809-2008 | 检测方法: 重量法

检测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 | 检测人员: 张三

检测目的: 评估生活垃圾的热灼减率

检测环境: 标准实验室

检测仪器: 热灼减率测定仪

检测结果: 热灼减率: 1.6%

检测结论: 符合标准要求

检测备注: 样品为生活垃圾，检测结果仅供参考。

检测日期: 2025年1月10日

检测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

检测人员: 张三

检测目的: 评估生活垃圾的热灼减率

检测环境: 标准实验室

检测仪器: 热灼减率测定仪

检测结果: 热灼减率: 1.6%

检测结论: 符合标准要求

检测备注: 样品为生活垃圾，检测结果仅供参考。

检测日期: 2025年1月10日

检测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

检测人员: 张三

检测目的: 评估生活垃圾的热灼减率

检测环境: 标准实验室

检测仪器: 热灼减率测定仪

检测结果: 热灼减率: 1.6%

检测结论: 符合标准要求

检测备注: 样品为生活垃圾，检测结果仅供参考。

检测日期: 2025年1月10日

检测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

检测人员: 张三

检测目的: 评估生活垃圾的热灼减率

检测环境: 标准实验室

检测仪器: 热灼减率测定仪

检测结果: 热灼减率: 1.6%

检测结论: 符合标准要求

检测备注: 样品为生活垃圾，检测结果仅供参考。

6、所开展的检测活动均按照标准规范实施并具控制措施。

7、检测结果符合标准。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版本号）	检测设备名称、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固体废物	热灼减率	重量法	天平 YP5002	0.2%

检测结果

固体废物

检测单位	检测地点	检测日期
中检检测有限公司	北京市朝阳区	2025年1月10日

检测点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检测单位	单位
1	热灼减率	1.6	中检检测有限公司	%
2	热灼减率	1.7	中检检测有限公司	%
3	热灼减率	1.7	中检检测有限公司	%

备注: 检测结果符合标准要求。

检测日期: 2025年1月10日

检测地点: 北京市朝阳区

检测人员: 张三

检测目的: 评估生活垃圾的热灼减率

检测环境: 标准实验室

检测仪器: 热灼减率测定仪

检测结果: 热灼减率: 1.6%

检测结论: 符合标准要求

检测备注: 样品为生活垃圾，检测结果仅供参考。

检测报告

检测项目: 水质检测
检测地点: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
检测时间: 2025年03月15日

检测方法:

